

附件 1：部门决算公开

# 寿县人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2025 年 8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寿县人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2024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第一部分 寿县人社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落实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建立就业援助和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养老保险统筹办法和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订并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县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全县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统筹拟订并实施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有关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实施办法，贯彻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协调处理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信访事项。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并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县级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县级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开展的县级表彰奖励活动。

（十）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工作。

（十三）负责县委、县政府和县委编委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十四）配合县委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做好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相关党建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和局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增加 0 户。

纳入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5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寿县人社局本级
2	寿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3	寿县公共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4	寿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5	寿县技工学校

## 第二部分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3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82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47.04	五、教育支出	35	845.7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4.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40.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104.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8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1.8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028.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5,210.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89.00	结余分配	58	20.2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7.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4.37
<b>总计</b>	30	5,385.00	<b>总计</b>	60	5,38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028.12	4,736.18		247.04				44.9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3	3.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91	0.9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0	3.6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47.30	247.30						
2050303	技校教育	432.54	185.50		247.04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12.94	308.27						4.67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74	9.74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64	8.64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9.63	29.6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34.08	1,093.85						40.23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08	6.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0	6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68	6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5	1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19	8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0.00	1,06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7	25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	8.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1	20.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2130550	事业运行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4.07	80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2.82	2.8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85	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0.34	2,124.94	3,085.41			
2011308	招商引资	3.03		3.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91	0.9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0	3.6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47.30	163.80	83.50			
2050303	技校教育	598.40	580.35	18.05			
2080101	行政运行	326.44	306.60	19.8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74	9.74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64	8.64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9.63	29.6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36.95	523.11	613.84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08	6.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0	6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68	6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5	1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19	8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0.00	60.70	999.3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7	16.17	23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	8.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1	20.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2130550	事业运行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4.07		80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2.82		2.8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85		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3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54	7.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82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32.80	432.8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78.79	3,078.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38	37.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04.07	1,104.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93	70.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82			2.8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1.85	1.8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736.1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736.18	4,733.36		2.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36.18	总计	64	4,736.18	4,733.36	2.82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33.36	1,650.77	3,082.58
2011308	招商引资	3.03		3.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91	0.9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0	3.6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47.30	163.80	83.50
2050303	技校教育	185.50	167.45	18.05
2080101	行政运行	308.27	288.42	19.8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74	9.74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64	8.64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9.63	29.6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93.85	480.01	613.84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08	6.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10	6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68	6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5	1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19	8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60.00	60.70	999.3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7	16.17	23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0	8.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1	20.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2130550	事业运行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804.07		804.07

	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85		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8.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0.55	30201	办公费	48.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42	30202	印刷费	12.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4.15	30203	咨询费	0.6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91.06	30205	水费	0.82	310	资本性支出	13.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19	30206	电费	9.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59	30207	邮电费	24.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54	30211	差旅费	5.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9	30214	租赁费	54.5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5	30215	会议费	1.1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9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8.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7.62	30226	劳务费	102.4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1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6.8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9.07	公用经费合计					52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寿县人社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538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5385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64.89 万元，下降 13.85%，主要原因：一是收入比上年增加 371.26 万元。二是年初结余比上年减少 1229.26 万元；三是支出比上年增加 116.39 万元。四是年末结转和结余比上年减少 974.29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028.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36.18 万元，占 94.19%；事业收入 247.04 万元，占 4.9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4.9 万元，占 0.89%。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210.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4.94 万元，占 40.78%；项目支出 3085.41 万元，占 59.2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736.18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736.18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40.01 万元，增长 18.5%，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增加拨付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二是财政增加拨付未参保集企业人员生活补助；三是拨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用；四是财政增拨基层社保协理员费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3.3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0.85%。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1.46 万元，增长 20.69%。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增加拨付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二是财政增加拨付未参保集企业人员生活补助；三是拨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用；四是财政增拨基层社保协理员费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3.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54 万元，占 0.16%；教育（类）支出 432.8 万元，占 9.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78.39 万元，占 65.04%；卫生健康支出（类）37.38 万元，占 0.79%；农林水（类）支出 1104.7 万元，占 23.32%；住房保障（类）支出 70.93 万元，占 1.5%。债务付息支出（类）1.85 万元，占 0.0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等预算数，一是专项资金未使用完。二是因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未使用完；三是压缩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未使用完。其中：基本支出 1650.77 万元，占 34.87%；项目支

出 3082.58 万元，占 65.1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4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以及压缩“三公”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9.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09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项）。年初预算为 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5.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7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就业资金当年未使用完。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 万元，决算大于预算，因为年中死亡一退休人员。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补贴人员减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0.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50.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29.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2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寿县人社局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82万元，本年支出2.82万元，年末结转

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寿县人社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1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33 万元，增长 0.24%，基本持平。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寿县人社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8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寿县人社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19个项目，涉及资金285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19个项目整体绩效表现良好，自评分均在85分以上，资金使用基本规范，大部分项目实现了预期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需优化改进的问题。自评也暴露出一些共性问题：一是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精准，存在“大而空”的情况，如部分指标未量化到具体数值，导致成效衡量缺乏明确标准。

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结果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表现良好，自评得分89分。在资金使用方面，基本能够按照预算安排执行，资金拨付及时，未出现违规使用情况，保障了部门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在效益实现上，部门年初设定的主要工作目标全部分完成。自评也发现了一些有待改进的问题。例如，部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细化、量化，难以精准衡量项目成效。

寿县人社局组织对“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就业补助资金”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2055.84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寿县人社局组织的“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就业补助资金”、“未参保集体企业生活费”等7个项目整体运行平稳，资金使用规范有序，在促进就业、保障民生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一些需要优化改进的地方。在资金管理方面，7个项目涉及的2055.84万元资金，均能严格

按照相关财经法规和项目管理办法执行，资金拨付流程规范，审批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使用情况。资金使用方向与项目设定的目标一致，有效保障了各项就业帮扶和补助政策的落地实施，确保了资金用在刀刃上。

从项目实施成效来看，各项目均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通过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为农村劳动力提供了就业机会，助力了乡村建设，截至目前已安置农村劳动力 896 人，在改善农村脱贫劳动者、维护乡村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则在支持企业吸纳就业、鼓励劳动者创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成效显著。

不过，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部分项目在绩效目标设定上不够细致，一些指标缺乏明确的量化标准，导致在评价成效时难以精准衡量；个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受益对象的动态管理不够及时，存在少量信息更新滞后的情况；还有项目的档案资料管理不够完善，部分佐证材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有待提高。

据部门评价工作安排，2024 年，我部门未组织开展所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490 万元，执行数为 48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岗位开发目标数 950 个，实际开发 1000 个，完成 105%；人员安置数计划 900 人，实际安置 896 人，完成 99.56%。

(2) 质量指标：合格率、稳定率计划目标均 100%，实际合格率、稳定率为 94%、86%。

(3) 时效指标：按月完成拨付资金 100%。

(4) 成本指标：计划人均 450 元/月，实际拨付 450 元/月。

(5) 效益指标：两个三级指标，计划 100%，实际达到 80%和 96%。

(6) 满意度指标：达到 95%以上。

从产出指标看，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任务。从效益指标看，为解决脱贫人员的生活保障，提供了帮助，达到了预期效果。

存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乡镇每月报送补贴名单单位较迟，影响打卡发放。二是对年龄超过 60 周岁的劳动力，不符合公益性岗位条件的，更换不及时，人员流动大。三是主要乡镇管理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每月 20 日前乡镇将当月享受公益性岗位人员名册要及时报给人社局；二是加强对公益性岗位的人员的管理，防止领补贴不干活。三是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在下月及时更换。

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寿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人才交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 数	全年执 行 数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90	490	484.07	10	10	9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0	490	484.07	10	10	98.8%	
		上年结转资 金							
		其他资金	0	0	0	10	10	98.8%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乡村公益性岗位由县政府统筹组织,乡镇(街道)具体开发,实现公共利益和安置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者为主要目标。为社会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非营利性社会服务岗位。全年开发岗位1000个,安置人员人低于900人,安置对象为16-59周岁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劳动者。				本年开发岗位950个,安置劳动力896人,占岗位开发数的94%,全年累计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10757人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绩效 目 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 标 值	实际完 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关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数量 指 标	开发岗位数	个	950	1000	10	10	
			安置人数	人	900	896	10	10	
		质量 指 标	安置人员合格率	%	100	94	9	9	
			人员稳定率	%	100	86	10	8	人员流 动性大。 加强管 理,提高 补贴。
		时效 指 标	按时拨付资金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 标	岗位补贴	元	450	450	10	10	
每天补助			元	15	1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变和提高生活水平	%	100	80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影响	%	96	95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95	10	10	
总分						100	95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2024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高校毕业生基层特岗人员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校毕业生基层特岗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寿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人才交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4.4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	14.4	14.4	10	1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0	10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做好高校毕业生安置工作，调动他们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工资福利待遇。本年特岗 4 人，在股室工作 4 人。					本年在岗 4 人，较好完成本职工作。基本工资 2760 元，工龄工资每年 30 元，缴纳社保费和住房公积金。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关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人数	人	4	4	10	10		
			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人	4	4	10	10		
		质量指标	合同签订率	%	100	100	10	10		
			人员稳定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保费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岗位补贴	元	2760	2760	10	10		
	工龄补贴		元/年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影响	%	95	90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90	10	9		
	<b>总分</b>						<b>100</b>	<b>98</b>		

# 机关事业单位考试经费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考试经费							
主管部门		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事业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得分	执行 率	
		年度资金总额:	40	19.8	19.8	8	6	50%	
		其中: 财政拨款	40	19.8	19.8	8	6	50%	
		年初结余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新招、选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所需考务费、制卷费、出差监考费等支出。全年计划考试举办笔试和面试10次, 招录各类人员175人。				实际面试和笔试举行8次, 招聘人员152人。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单位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关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考试次数	次	10	8	5	4	
			招录人数	人	175	152	5	4	
			参加考试人数	人	3000	2230	5	4	
	质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考试无事故率	%	100	100	5	5	
			招考人员岗位符合率	%	80	90	5	5	
			投诉举报率	%	0	0	5	5	
	时效 指标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录取人员人均考务费等各项费用支出	元	1500	130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均均为考生节约成本	元	150	198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公平竞争上岗的环境	%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	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寿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78.02	478.02	478.02	10	10	100%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8.02	478.02	478.02	10	10	100%
	其他资金	0	0	0	10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保障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费			保障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关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	上年末参保人数	人	510	496	5	4		
		发放月数	月	12	12	5	5		
		财政补贴到账资金	万元	478.02	478.02	5	5		
	质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员认证率	%	100	95	5	4		
		财政补助资金承担比例	%	100	100	5	5		
		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发放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补贴金额	万元	478.02	478.0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扩大社保覆盖面	%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建设完善度	%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	----------

主管部门		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寿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45	1145	892	10	9	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5	1145	892	10	9	78%		
	年初结余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p>就业补助资金是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促进就业创业的专项资金,年度目标享受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补贴不低于3600人次,享受重点群体创业培训补贴不低于300人次,享受企业在职职工岗位技能培训补贴不低于260人次,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不低于750人次,享受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人数不低于300人次.</p>				<p>已完成本年度享受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补贴3889人次,享受重点群体创业培训补贴316人次,享受企业在职职工岗位技能培训补贴269人次,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777人次,享受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人数312人次,完成全年目标。</p>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关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就业见习人数	人	152	150	5	5	
			社保补贴人数	人	800	777	5	5	
			创业培训补贴	人	300	312	5	5	
	产出 指标	质量 指标	就业见习人均补贴	元	2000	200	5	4	
			社保补贴人均标准	元	1050	1050	5	5	
			培训补贴标准	元	800	800	5	5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	100	100	15	15	
		成本 指标	补贴标准(个人 7000元)	元	7000	70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00人)	元	500	5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培训就业率(≥95%)	%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服务满意度(=98%)	%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 中职学校助学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学校助学金						
主管部门		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寿县技工学校		
预算执行			年初预算(万元)	全年预算(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1.55	101.55	101.55	100	93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55	101.55	101.55	100	93	100%
		年初结余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度总体目标	为切实减轻贫困地区技工院校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根据《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有关精神,我省大别山连片特困地区技工院校农村学生(不含县城)1-2年级学生全部纳入享受助学金范围。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实行分档资助,。						2024年度实际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共资助508人。		
绩效指标(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计算机、汽车维修、轨道交通等专业班个数	班	≥30	≥30	10	10	
			计算机、汽车维修、轨道交通等专业享受资助人数	人	508	508	10	10	
			学生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助金发放及时性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万元	101.55	101.55	10	10	
	部门效果(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家庭经济效益程度	%	100	≥98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	100	≥100	10	9	
			政策知晓率	%	100	95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100	≥98	10	8	
总分							100	9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寿县基层社保协理员岗位补助						
主管部门	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寿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6	66	66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	66	66	66	10	10	100%

		拨款							
		年初结余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实施，调动乡镇人社工作的积极性，构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村级服务平台。					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实施，调动乡镇人社工作的积极性，已构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村级服务平台。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关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村级数量	个	281	281	5	5	
			每村社保协理员 人数	人	1	1	5	5	
			财政补贴到账资 金	万元	66	66	5	5	
		质量指标	补贴时限	月	12	12	5	5	
			财政补助资金承 担比例	%	100	100	5	5	
			覆盖乡镇个数	个	25	25	5	5	
		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任务完 成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补贴金 额	万元	66	66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服务参保群众人 数	万人	74	73	15	14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保建设完善度	%	100	100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附件 2：2024 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2025年8月

## 正文部分

### 一、项目基本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防止脱贫人口再次返贫，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脱贫攻坚“四不摘”要求，对原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劳动力，年龄偏大、缺少技能、难以外务工的，在县人社局指导下，由乡镇、街道（社区）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在公益岗位上工作，县财政发放岗位补贴。

1.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要求。一是在遵循公益性岗政策的总体要求下，结合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等重大决策部署，统筹考虑乡村建设实际需要，按需设岗，以岗定员，岗需互选。二是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由县政府统筹组织，乡镇、街道（社区）具体开发。三是按照“谁用人、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优先安置“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力脱贫”且有能力胜任岗位工作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县人社、财政等部门联合建立乡村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乡镇建立考勤

签到、监督、补贴发放等基础台账，村绝变相发钱，防止福利化倾向。四是用人单位要与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明确岗位性质、岗位要求、工作时长、补贴标准等。

2.乡村公益性岗位的界定。为社会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非营利性社会服务岗位，包括乡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助理、乡村环境卫生清扫、社会治安协管、乡村道简易维护、村务协理等岗位类别。

3.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年龄16周岁至59周岁且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二）项目绩效目标。全年开发公益性岗位1000个，安置贫困劳动力900人，岗位安置率100%。每月因人员流动缺岗控制率10%以下。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目的是对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同时评价该项目对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的作用和意义，为将来是否继续实施提供基础依据。

评价对象主要是乡村公益性岗位的岗位开发、人员安置、补贴发放及日常管理等情况。

本部门在选择具体开展绩效评价的项目时，优先选择影

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时间长的项目。

##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的原则：一是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二是各有侧重。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内容各有侧重，部门评价主要从部门职责和业务方面出发开展评价。三是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四是客观公正。绩效评价尽量客公正，避免受主观偏见影响。五是易于操作。选择简便易操作的评估方法，在部门评价工作小组人员较少的情况下，能够完成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2.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县财政局提供的《费用补贴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通用模版开展评价。

3.评价方法。采用“成本绩效分析”方法，进行非现场评价。

4.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法，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财务人员和项目实施单位工作人员组成。二是开展评前调研。评价工作组通过信息采集、工作座谈、现场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业务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自评等情况，为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奠定基础。

三是设置绩效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单位充分沟通，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四是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预算进行评价。五是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六是对各项指标值进行分析、计算和评分，确定项目评价分值。

### 三、绩效评价指标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分析，“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果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5	20	40	25	100
评价得分	15	19	40	24	99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决策（分值15分，得15分）

##### 1.项目申报管理

（1）项目申报相关性。项目符合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的要求。根据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淮南市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淮人社发〔2020〕59号）文件要求进行项目申报。

(2) 项目申报符合性。项目申报材料符合要求。

(3) 审批程序规范性。项目由县人社局、县民政局联合发放，向县政府申报，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项目审批程序规范合法。

(4) 绩效目标的明确、合理性。设置了绩效目标，细化了绩效指标。计划开发公益性岗位 1000 个，安置贫困劳动者 900 人。

## 2. 资金落实

(1) 资金到位率。项目预算资金 490 万元，资金到位 484.07 万元，到位率 94%。

(2) 资金到位及时率。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 **(二) 过程 (分值 20 分, 得分 19 分)**

### 1. 项目管理

(1) 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管理过程中，建立健全了项目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内控制度有效执行，项目管理程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项目过程管理资料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管理的规范。

(2) 项目计划目标管理。项目单位严格按项目申报的计划目标进行实施项目管理。

(3) 政府采购制执行情况。符合政府采购制度和要求。

(4) 完工验收程序的规范性。该条不适用。

(5) 项目档案管理合规性。因归档不及时不完善，扣

0.5分。

## 2.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为加强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项目资金内控制度，项目的财务核算符合规定。每月由实施机构提出用款计划，经财政部门批准后，由实施机构提供经局领导批签的支出凭证，财务部门按照惠民工程一卡通的管理要求，拨付资金，实行打卡发放。

(2)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3) 国库集中支付情况。项目财政专项资金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4) 监督检查有效性。政府未组织开展了资金专项督查，扣0.5分。

### **(三) 产出 (分值 40 分, 得分 40 分)**

1. 申报实施内容完成程度。岗位开发完成年初任务的106%，人员安置完成计划的112.5%。

2. 申报投资(或支出)偏差率。项目投资偏差率为0，得分5分。

3.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率100%。

4. 完成时限符合率。完成时限符合率100%。得分=完成时限符合率\*分值=8\*100%=10分。

5. 财政资金放大倍数。该项不适用。

#### **(四) 效益 (分值 25 分, 得 24 分)**

1. 经济效益。岗位补贴每月 450 元, 增加贫困劳动力的家庭收入。

2. 社会效益。脱贫攻坚结束了, 但脱贫政策还在延续,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3. 生态效益。该项不适用。

4. 可持续影响。可持续提高贫困劳动力的收入。

5. 群众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和电话调查, 群众满意度 92% 以上。

####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一是认真学习文件, 掌握评价方法。学习省财政厅〔2020〕1603 号文件, 了解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的方法和操作步骤, 对照方法和步骤, 尝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在选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 选择操作规范的项目开展评价, 即项目立项、申报、审批、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规范的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更容易收集资料。

三是部门项目绩效评价, 重点在于收集评价资料。注重项目执行时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工作。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附: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 费用补贴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1	决策 (15分)	项目申报管理 (10分)	项目申报相关性	1	通过对项目的申报材料进行评价,判断申报项目是否与奖补支持的项目相关,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报的相关性。	①申报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的要求;(0.25分) ②申报项目是否是项目库中的项目;(0.25分) ③申报项目是否是奖补资金支持方向的项目;(0.25分) ④申报项目是否是规定建设期内的项目。(0.25分)	1
2			项目申报符合性	2	通过对项目的申报材料进行评价,判断项目的申报资料和条件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报条件和资料的符合性。	①项目提交的申请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申报要求;(0.5分) ②项目单位是否符合申报要求;(0.5分) ③项目是否符合专项资金支持的范围和方向;(0.5分) ④项目申报建设内容(或产出目标)是否符合申报要求。(0.5分)	2
3			审批程序规范性	1	通过对项目的申报材料进行评价,判断项目的申报评审和审批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报评审和审批的规范性。	①项目申报审核、审批程序是否规范;(0.5分) ②项目申报审批手续是否完善;(0.5分)	1
4			绩效目标的明确、合理性	6	项目申报文体(申报书、计划书)中是否明确了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设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指标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细化、量化等情况。	①项目是否制定了实施方案或编制项目申报标准文本或计划书,是否设置了绩效目标;(2分) ②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④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⑤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6
5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3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应投入资金(或项目总投资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项目的资金。如项目已完工,且办理了决算的,计划投入资金等于项目实际总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投资；如项目已完工，未办理决算的，计划投入资金等于已支付资金加未结算的合同价；未开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等于批复的总投资。 资金到位率 100%得 3 分，95%—100%（不含）得 2 分，90%—95%（不含）得 1 分，90%（不含）以下不得分。	
6			资金到位及时率	2	及时到位奖补资金与应到位奖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或项目主管部门对财政奖补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已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实际已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评价日，实际按规定时限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批复的资金计划指标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得 2 分，90%—100%（不含）得 1 分，90%（不含）以下不得分。	2
7	过程 (20分)	项目管理 (10分)	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2	项目单位在项目管理过程中，是否建立健全了项目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内控制度是否有效执行，项目管理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项目过程管理资料是否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管理的规范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内控制度；（0.5分） ②项目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③项目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0.5分） ④项目过程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完整。（0.5分）	2
项目计划目标管理			1	项目单位是否严格按项目申报的计划目标进行实施项目管理的，有无擅自改变项目主要计划目标和建设标准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计划目标管理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计划申报的实施内容进行项目管理的；（0.5分） ②项目单位有无擅自改变项目主要计划目标和项目内容标准的。（0.5分）	1	
政府采购制执行情况			2	通过对项目采购支出材料的评价，判断符合政府采购项目的支出是否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采购管理的规范性。	①项目是否有符合政府采购的设备物资及其他服务业务；（1分） ②是否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制度。（1分）	2	
完工验收程序的规			4	项目完工后的验收工作是否按规定及时开展，是否通过主管部门和	①是否在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及时组织初步验收；（1分） ②验收资料是否完整；（1分）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规范性		其他相关项目部门、专家的综合验收或第三方验收。	③验收过程是否由项目主管部门或其组织成立的专家评审验收小组参与验收（1分） ④项目若委托第三方验收机构进行鉴定的，验收机构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1分）	
11			项目档案管理合规性	1	项目是否建立了完整、规范的档案资料，档案资料整理是否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①是否建立健全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0.5分） ②档案资料整理是否符合完整、规范；（0.5分）	0.5
13	过程 (20分)	财务管理 (10分)	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	项目单位为加强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是否建立健全了项目资金或财务管理相关内控制度，项目的财务核算是否符合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或财务管理内控制度；（1分） ②项目的财务核算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1分）	2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项目资金是否设置了明细核算，并做到专款专用；（1分） ②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完善；（1分） ③资金支付进度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有拖欠工程款的现象；（1分） ④资金支付凭证是否合规，是否存在大额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1分） ⑤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现象（1分）	5
15			国库集中支付情况	1	项目财政专项资金是否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资金支出管理的规范性。	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是否严格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管理；（1分）	1
16			监督检查有效性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定期或不定期进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督查，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主管或财政、审	①是否制定了保障资金安全及规范资金管理的措施或办法；（0.5分） ②各级政府或主管部门是否适时组织开展了资金专项督查；（0.5分） ③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是否都得到了及时整改；（0.5分） ④项目财务决算是否规范，是否经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审核。（0.5分）	0.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计等部门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有效监控。		
17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申报实施内容完成程度	15	对照项目申报阶段设定的产出目标,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项目申报时实际完成的项目计划建设内容。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项目申报时需完成的项目计划建设内容。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b>注:</b> 生产、服务及科研等行业项目主要产出指标为产品数量、提供服务数量和成果数量;建设、提升、改造项目主要考核项目建设内容完成程度。	15
18			申报投资(或支出)偏差率	5	项目实际投资(或支出)与计划投资(或支出)的比率,与100%进行比较存在的差异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报投资(或支出)真实情况和项目计划投资(或支出)管理水平。	项目投资偏差率=项目投资(或支出)完成率-100% 项目投资(或支出)完成率=项目实际总投资(或支出)额÷计划总投资(或支出)额×100% 项目总投资=账面已支出+应付账款(未完工的部分按合同价计列,若已经审计则以审计结论为准) 得分=[1-投资(或支出)偏差率]*分值	5
19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项目申报时达到既定质量标准实际完成的项目计划建设内容。 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 <b>注:</b> 完工项目达标以项目验收报告上的结论为准;未开工或未实施项目质量达标率为零。	8
20			完成时限符合率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限在申报指南(或通知)要求的时限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符合程度。	完成时限符合率=符合申报时限要求的完工项目数/计划(或申报)项目数×100% 符合申报时限要求的完工项目数:是指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限符合申报时限要求的项目数总和。 计划(或申报)项目数: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申报指南(通知)等相关规定申报的项目数。	8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得分=完成时限符合率*分值。	
21			财政资金放大倍数	4	通过财政奖补资金影响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对国家鼓励的行业和公共设施项目进行投入,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财政资金的杠杆效应。	财政资金放大倍数=项目资金总投入/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总投入包括项目各种渠道投入的资金总和,如项目投入的资金总额超过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的,以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确认。 财政资金放大倍数>1,得4分	4
22	效果 (2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的收入或利润提升(2分) ②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群体)的纳税额提升,从而带动经济效益增长;(2分) ③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提高了劳动效率、节约了成本费用。(1分)	5
23			社会效益	5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可持续发展;(2分) ②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解决或缓解了行业、社会的矛盾及难题;如:行路难、看病难、卖粮难等矛盾。(1分) ③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能正确的影响和引导广大群众生产的积极性;(1分) 如:粮食生产、生猪养殖等积极性。 ④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民生改善。(1分)	5
24			生态效益	5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能达到美化环境、保护资源的效应;(2分) ②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能避免或减少污染环境、浪费资源现象发(1分)生; ③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能改善或提升资源回收利用率;(1分) ④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正确的影响和引导广大群众保护环境。(1分)	4
25			可持续影响	5	通过项目的实施和后续运行成效发挥,对国家战略储备、行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国家或行业可持续发展的相关规定及要求;(1分) ②项目主管部门或项目运营单位是否制定了项目运营管理办法或制度;(1分)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③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提升了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群体）持续经营能力或市场竞争力；(1分) ④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解决或缓解了行业、社会的矛盾及难题，保障行业正常发展、社会正常运行。(2分)	
26			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或政府的满意度	5	通过对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或政府相关部门人员的调查走访，获取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3分) ②政府综合考核、专项考核结果评价。(2分) 注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回答满意的人数/实际调查人员总数*100%。 达到9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5
合计	<b>100.00</b>	<b>100.00</b>	-	<b>100.00</b>	-	-	<b>98</b>

注：本指标体系（框架）适用于费用或资金支出补助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

## 附件 2：部门三公经费公开

###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

####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6.3	6.8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3.3	5.9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8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75%;较上年减少 17.81 万元,下降 74.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购置小车一辆。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寿县人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99 万元,占 87.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83 万元,占 12.1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本年未发生该项费用。上年也未发生该项费用。2024 年寿县人社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寿县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公〔2016〕29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04%;较上年减少 0.17 万元,下降 2.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该项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制支出,做到只减不增。2024 年寿县人社局国内

公务接待共 6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642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来我县检查及外市县到我县交流学习发生的费用。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寿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寿办发〔2025〕9 号）等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较上年减少 0.93 万元，下降 52.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该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购置新车，购买了新老车辆的保险费，新车安装了必要的设备等发生了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15.87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新购置小车 1 辆。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较上年减少 0.93 万元，下降 52.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该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购置新车，购买了新老车辆的保险费，新车安装了必要的设备等发生了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劳动保障行政执法发生的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县人社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